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6-057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AISUM ENGINEERING CO., LTD.



(002116)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6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严晓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小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4,994,884.42	3,525,115,450.15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1,388,649.28	1,101,104,337.36	0.0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7,670,837.62	2.64%	3,294,706,407.35	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633,375.05	-122.67%	80,496,030.89	-5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688,482.08	-37.00%	122,069,663.69	-2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1,342,205.79	-11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	-121.90%	0.196	-5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	-122.56%	0.192	-51.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6.74%	7.22%	-10.16%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66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27,661.83	
债务重组损益	3,369.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407,420.15	主要是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按照与荣达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计提的营业外支出 58,119,246.18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90,422.69	
合计	-41,573,632.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

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52.11%	216,769,435	0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	22,889,860	0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	14,806,512	0		
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3.44%	14,304,582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7%	10,679,658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60%	2,506,67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2,258,621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679,63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4%	1,417,090	0		
郑怀东	境内自然人	0.31%	1,271,91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216,769,435	人民币普通股	216,769,435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889,860	人民币普通股	22,889,860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806,512	人民币普通股	14,806,512			
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	14,304,582	人民币普通股	14,304,5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79,658	人民币普通股	10,679,65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506,676	人民币普通股	2,506,6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8,621	人民币普通股	2,258,6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9,638	人民币普通股	1,679,6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417,090	人民币普通股	1,417,090
郑怀东	1,271,91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9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同属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郑怀东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91,91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变动幅度超过30%且变动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说明：

(1) 应收票据期末数为59,833,589.22元，较期初数减少30.7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工程款增加。

(2) 应收账款期末数为520,994,543.34元，较期初数增长38.27%，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已结算未收款的工程款增加。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189,379,073.54元，较期初增长655.0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4)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为29,076,098.73元，较期初增长38.8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可抵扣亏损增加。

(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94,347,395.4元，较期初增长37.1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正常标准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尚未发放和支付。

(6)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51,625,592.98元，较期初减少44.4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缴纳上年末计提的个人所得税。

(7)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129,358,158.18元，较期初增长80.4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与荣达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计提的应付款增加。

(8)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数为4,215,298.32元，较期初数减少30.3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使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9) 递延收益期末数为2,227,495.00元，较期初数减少69.9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专项拨款减少。

(10) 资本公积期末数为98,699,403.62元，较期初数增长77.7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使股本溢价增加。

(11)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为12,310,104.2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1,473,779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及应收账款账龄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而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12)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为58,687,596.1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851.0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

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荣达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应付款增加了营业外支出。

(13) 利润总额本期数为90,663,356.5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2.8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荣达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增加了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及应收账款账龄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而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报告期主营业务的毛利有所下降。

(14)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为10,167,325.6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57%,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数为-7,027,252.9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3.07%,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51,342,205.7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2.3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工程结算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171,280,109.06元,较上年同期多流出129,676,206.77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79,466,526.35元,较上年同期多流出35,672,518.22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分红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订单情况

单位: 万元

按产品分类	2016年1-9月份	2015年1-9月份	同比增减
设计业务	85,650.50	83,513.39	2.56%
监理业务	29,563.43	35,465.70	-16.64%
咨询业务	12,215.24	11,143.74	9.62%
工程总承包业务	486,833.05	228,835.53	112.74%
合计	614,262.22	358,958.36	71.12%
按行业分类	2016年1-9月份	2015年1-9月份	同比增减
制浆造纸	204,587.52	122,376.64	67.18%
食品发酵	72,671.75	92,762.60	-21.66%
医药	1,114.08	6,070.42	-81.65%
市政	6,872.28	-1,248.19	-
环保	22,949.01	19,105.94	20.11%

日用化工	152,111.46	11,612.87	1209.85%
民用建筑	80,913.29	58,953.68	37.25%
其他	73,042.83	49,324.40	48.09%
合计	614,262.22	358,958.36	71.12%

注：公司2016年1-9月份新签订单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长沙公司上半年度签订了境外重大经营合同。

2、公司已签订的重大经营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1) 2010年7月27日，公司子公司南宁公司与南宁劲达兴纸浆有限公司签订了年产9.8万吨漂白桑枝浆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4.2亿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由于业主未能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导致工程竣工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 2014年2月25日，公司与创汇有限公司签订了《理文集团越南后江省年产40万吨包装纸生产线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担理文集团越南后江省年产40万吨包装纸生产线项目造纸车间、脱墨车间、自备热电站、水厂及污水处理、总平面及外管线的工程设计、基建施工、设备安装及部分设备、材料采购和培训等工作，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91,103.416万元(具体金额以分项合同约定为准)。报告期内，由于该项目部分设备安装工作由业主自行承担，使得合同总金额减少至81,970.03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进展正常。

(3) 2014年7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公司联合湖南星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湛江市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湛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56,682万元。合同约定广州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该工程的EPC总承包，工作范围包括项目勘察、设计、土建、设备采购、安装和调试，指导和协助发包人试运行，并负责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和环保竣工验收，将最终验收的工程正式交付发包人。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工。

(4) 2015年10月9日，公司与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精炼糖及供热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精炼糖及供热中心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81,958.9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进展正常。

(5) 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子公司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DEJENA化学工程公司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长沙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合同约定长沙子公司承担提格莱州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210,446,811.35美元。截至报告期末，长沙公司继续推进业主预付款的支付工作，项目即将正式启动。

(6) 2016年4月7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子公司和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的方式签订了阿联酋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年产33万吨文化纸工程》总承包合同。北京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 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指导开机、质保管理等工作, 合同额为2.555亿美元。截至报告期末, 该项目进展正常。

3、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情况

(1) 公司首期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单位: 万份

序号	姓名	职务	第三个行权期 可行权数量	第三个行权期已行 权数量	第三个行权期未行 权数量
1	严晓俭	董事长	5.9513	0	5.9513
2	徐大同	董事、总裁	5.2511	0	5.2511
3	张建新	董事、副总裁、北京公司董事长	5.2512	5.2512	0
4	樊燕	副总裁、长沙公司董事长	5.2511	5.2511	0
5	胡小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2511	0	5.2511
6	戚永宜	副总裁、造纸事业部总经理	5.2512	0	5.2512
7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骨干140人		410.8726	348.2427	62.6299
合计	140人		443.0796	358.7450	84.3346

(2) 公司首期第二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单位: 万份

序号	姓名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 可行权数量	第一个行权期已行 权数量	第一个行权期未行 权数量
1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骨干259人		495.4731	416.8336	78.6395
合计	259人		495.4731	416.8336	78.6395

4、诉讼事项进展

2016年9月22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4)。公司收到中轻建设转来的山东省高院民事判决书((2016)鲁民终1698号), 山东省高院已就上诉人中轻建设与被上诉人荣达租赁、太原重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作出二审终审判决, 驳回中轻建设上诉, 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290,783元, 由上诉人中轻建设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由于本案为终审判决，考虑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以及对中轻建设经营业务影响等因素，本次判决将影响公司前三季度净利润约5,000万元，判决的执行将对中轻建设正常经营生产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已对201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进行了修正并发布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同时，公司将在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测该诉讼对2016年度业绩的影响。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5.00%	至	-25.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260	至	17,1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800.0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项目实施计划，并考虑到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荣达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的损失计提，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55%至-25%。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151,600.00	-8,796,054.96	21,535,500.95	0.00	0.00	40,459.47	24,687,100.95	自有
合计	3,151,600.00	-8,796,054.96	21,535,500.95	0.00	0.00	40,459.47	24,687,100.95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8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8.24 投资者调研记录

董事长：严晓俭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19日